

关于公开征求《剧本娱乐经营场所消防安全指南（征求意见稿）》意见的函

根据文化和旅游部、公安部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、应急管理部、市场监管总局《关于加强剧本娱乐经营场所管理的通知》有关规定，为明确剧本杀、密室逃脱等剧本娱乐经营场所有关消防安全要求，强化安全主体责任，提升场所消防安全管理水平，应急管理部、文化和旅游部联合研究起草了《剧本娱乐经营场所消防安全指南（征求意见稿）》。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2年11月21日，反馈意见请填写《公开征求意见表》并发送至邮箱：xfjfhc119@126.com。

- 附件：1. 剧本经营场所风险指南（征求意见稿）
2. 公开征求意见表

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

2022年11月14日